

115 年度第一季外部視察小組報告權責機關回覆

項次	案由	權責機關回覆
一	<p>請說明貴校提供予學生之家庭支持方案有哪些？</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針對特殊學生(例如特教生、小爸爸、清寒學生)所提供之家庭支持方案是否與一般學生有所不同？ 2. 對於家庭突遭變故之學生，貴校所提供之關懷措施為何？是否會聯合社會局進行家庭訪視？是否有提供捐款等及時雨計畫？ 3. 是否有與家庭支持相結合之課程設計？ 4. 針對貧困的學生家屬欲參加面對面懇親或家庭日，貴校是否有提供交通費補助？ <p>視察小組建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方案呈現系統化與透明化：校方目前投入資源眾多但呈現較零散，建議應將各類方案(常態性、定期性、特殊性及跨網絡計畫)彙整成系統性成果報告並附上照片，以增加社會對矯正學校轉型後的透明度與認同感。 2. 改善社會資源諮詢窗口：建議學校網站上的「愛·無礙」社會資源窗口應進一步完備資訊，整合更多實用的社會福利資源項目，供家長能更有效地查找並運用。可參考其他矯正學校之網站 	<p>會議前回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校內針對特殊學生在身心發展、家庭資源、生活壓力或社會處境上之不同需求，會提供更針對性的支持措施。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特教生方面定期召開個別化教育計畫(IEP)邀請家屬參與，並提供特教諮詢及親職教育；為增進特殊需求學生之職業技能技巧，開設職前多元體驗班，開啟融合教育多元認知及參與之契機，也會定期舉辦成果發表會，邀請學生之家屬、逆境社工、法官、保護官一同參與，共同分享學生學習成果的喜悅。 (2) 具小爸爸身分之學生以多元化活動促進與未成年子女之連結，以 114 年為例辦理枕邊細語、重力毯縫製等，亦視個案需求，連結社區相關資源協助與追蹤未成年子女受照顧狀況。 (3) 針對有需求之清寒學生提供經濟協助，提供家庭福利諮詢，協助連結社區資源。 2. 針對家庭遭變故之學生，提供以下之關懷措施：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有關家庭遭逢重大事故或親屬喪亡之學生，本校教輔小組提供關懷支持，並視學生情況倘有特殊議題需求，可轉介三級輔導進行協助。 (2) 目前暫無聯合社會局進行家庭訪

3. 精進數據統計與現況掌握：建議校方統計並列出「高關懷學生（家庭支持角度）」之比例，如經濟困難學生、小爸爸學生之占比，以利資源精確投放。針對小爸爸學生之子女，建議建立相關統計數據（如子女年紀），以便更精準地規劃親職教育活動與資源轉介。
4. 加速行政資訊系統介接：目前校方需由矯正署定期提供名冊才能掌握學生低收身份，建議相關單位儘速完成「法務部獄政系統」與「衛福部弱勢 e 關懷系統」之介接，以便校方能即時查找學生家庭經濟狀況。
5. 積極開發民間資源管道：針對小爸爸支援或家庭日專車等特定需求，建議校方研議如何透過特定計畫向外界或基金會爭取補助，並建立更具體的介入門路與資源地圖。
6. 增設偏遠地區弱勢家庭交通津貼：由於部分學生來自花蓮、苗栗等偏遠地區，若屬弱勢家庭，建議校方設法提供交通津貼以減輕家長壓力，強化家庭支持的動機。

視。

- (3) 目前暫無民間捐款、及時雨計畫等資源，然倘獲知學生家庭有經濟困難，將與逆境社工聯繫，轉請逆境社工連結社區資源協助。
 - (4) 財團法人達成慈善基金會，提供本校長期行為維持正向，且家庭支持度不高，沒有零用金存入的同學，給予生活獎勵金每人每月 500-1000 元，關懷其在校生活狀況，使其基本生活物資不虞匱乏。由各學籍班導師提供行為正向、家庭支持不高，長期沒有零用金來源的學生名單，每班至多兩名，於每月導師會議時確認學生名單及獎助金金額，並提報名單予該基金會辦理後續捐款事宜。本校曾協助低收入戶家庭學生向該基金會申請急難救助協助。
3. 家庭支持相結合之課程設計：
 - (1) 每年與桃園市家庭教育中心合作，輪流於各區辦理以家庭關係為主題之團體輔導。
 - (2) 結合社團法人中華育幼機構兒童關懷協會(CCSA)辦理家庭暴力防治及家庭教育宣導講座。
 - (3) 針對有家庭關係議題之施用毒品學生，由臨床心理師實施個別心理處遇、諮商心理師進行課程講座、並連結社區資源提供團體輔導。
 4. 目前暫無相關交通補助，倘若得知貧困學生之家屬有相關困難，將連繫逆境社工陪同前往，或轉請逆境社工連結社區資源協助。

會議後再回覆：

1. 方案呈現系統化與透明化：家庭支持方案續以成果報告呈現年度成果。
2. 改善社會資源諮詢窗口：現正辦理增加社會救助及民間資源於學校網站「愛・無礙」社會資源窗口，後續定期更新資源資訊以利民眾使用。
3. 精進數據統計與現況掌握：本校於新收評估階段蒐集學生是否育有未成年子女資訊，倘有未成年子女將轉介三級輔導予社工師進行家庭和學生評估與處遇，針對個別需求提供資源媒合、親職輔導、家庭工作等。後續將於家庭支持方案年度成果報告中，以統計方式呈現本校小爸爸學生人數、子女數、及開案輔導狀況，以系統化呈現處遇情形。
4. 行政資訊系統介接：本議題將層轉矯正署評估系統整合之規劃與需求。
5. 積極開發民間資源管道：本校媒合桃園家庭教育中心資源，每年辦理家庭相關議題團體。今年並接洽桃園家庭教育中心針對小爸爸服務進行交流與討論，評估合作辦理親職講座之可能性，逐步建立資源與發展合作方式。
6. 增設偏遠地區弱勢家庭交通津貼：112-113 年之「法務部「與愛同行」矯正學校學生家庭支持與關懷方案」之交通費及生活津貼補助，僅執行一年，目前尚無相關補助。學校目前亦無相關經費可支應，依目前校內約有 20 位列冊低收入戶家庭，若面對面懇親交通費以 500 元計算，生活補助費以 1000 元計算，每年三節面對面懇親此項費用總計

		<p>約需新台幣 9-10 萬元來支應。若是民間團體有意協助學生，當協助學生爭取相關經費來補貼弱勢家庭。</p>
<p>二</p>	<p>貴校對於接見之辦理情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接見及面懇對象之限制為何？非親屬能接見嗎？人數限制為何？有無彈性做法？ 2. 接見時(包括接見窗接見、遠距接見及行動接見)是否有監聽？ 3. 對新住民學生家屬之友善程度如何？(例如標示用語？接見時之語言使用有否限制？) 4. 接見室環境之友善程度 <p>視察小組建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環境衛生改善：針對接見室旁廁所異味問題，建議校方立即研議清潔或改善通風系統。 2. 優化候見空間與體驗：鑑於登記處座位有限，家屬需在室外遮雨棚等待，建議評估優化候見區之舒適度與容納空間，提升家屬候見時的便利。 3. 新住民友善數位化公告：針對新住民家屬之接見注意事項與公告，建議可製成 QR code，連結多語種(外語)說明頁面，讓家屬能透過手機即時掃描閱讀，提升宣導效率，且免於張貼公告過於凌亂的困境。 	<p>會議前回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依據《監獄行刑法》相關規定，接見對象原則以三親等內親屬為限；若為三親等以外之親友，須經學務處審核通過方可辦理。接見人數每次以三人為限(未滿 12 歲者不在此限)，如因特殊事由需增加名額，則須經機關長官核准後始得調整。 2. 依據監獄行刑法規定接見時(包括接見窗接見、遠距接見及行動接見)，應監看並以錄影、錄音方式記錄之，其內容不得違法利用，除有事實足認有妨害本校秩序或安全之虞者，本校得於學生接見時聽聞或於接見後檢視錄影、錄音內容。 3. 本校接見登記承辦人針對新住民學生家屬，秉持親切服務原則全程協助資料填寫與引導，目前接見過程無語言類別限制，確保學生與家屬權益不受族群或語言隔閡之影響。 4. 本校接見室落實環境平權，設有專屬無障礙空間及輪椅供行動不便家屬使用，並於候見區提供每日報紙，提升家屬候見時的舒適感與便利性。 <p>會議後再回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校警衛隊業已重新規劃候見區之環境空間，除針對候見座位不足問題，增設座位提供家屬候見時通訊聯繫之舒適度，並優化接見登記動線提升登記效率及便利性。

		<p>2. 已將新住民家屬接見注意事項以外語方式張貼於接見公告欄上，後續將製成 QR code 連結至本校接見注意事項說明頁面，以多語種說明頁面方式呈現，以數位化方式便於新住民家屬閱讀相關規範。</p> <p>3. 原安排易務勞役者於早上清潔打掃家屬接見室廁所，將增加下午打掃服務，並加裝抽風機改善通風問題。</p>
<p>三</p>	<p>115 年第 1 季外部視察小組專用意見箱陳情案件統計及其處理情形</p>	<p>115 年 1 月 7 日、1 月 15 日、1 月 28 日、2 月 5 日、2 月 12 日、2 月 25 日、3 月 5 日、3 月 12 日由秘書偕同政風室主任開啟，均無陳情意見。</p> <p>115 年 1 月 21 日上午 10:30 接獲 1 份學生陳情，當日下午由黃家珍委員取回；1 月 22 日由外部視察小組委由學校處理。</p>